



公文名称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废止《建设部关于印发〈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资格认定办法实施意见〉的通知》的通知

索引号：000013338/2018-00080

分类：建筑市场监管

发文单位：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
办公厅

发文日期：2018-03-22

文号：建办市[2018]15号

主题词：

实施日期：

废止日期：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废止《建设部关于印发〈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资格认定办法实施意见〉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，直辖市建委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局：

依据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〉、〈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〉的决定》、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废止〈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资格认定办法〉的决定》，我部决定废止《建设部关于印发〈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资格认定办法实施意见〉的通知》（建市[2007]230号），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停止执行。

中华人民共

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

2018年3月22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